

京剧与书的缘分

□石英

京剧与书有什么关系？回答应该是密不可分的。京剧目之由来，应当说相当多的一部分是来源于已成的书中，有的则是与某种书目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据信，京剧在清末鼎盛时期，剧目数以千计，而来自于古典小说尤其是名著中的情节更可谓比比皆是。最多的如取自《三国演义》的单出剧目就应以百计。人们比较熟悉的如《捉放曹》《凤仪亭》《击鼓骂曹》《逍遥津》《借东风》等等。还有干脆标明为《三国志》的连本戏，一般包括“长坂坡”“群英会”“借东风”“华容道”等折子戏。本人少年时曾在胶东故乡的县城戏院一个晚上或一个下午看完这样整出的连本戏，觉得十分过瘾。能演连本戏的戏班当然需要行当齐全，往往能在一个月连演十天半月上座不衰。四大名著中，取材于《水浒传》的剧目也不算少，如《乌龙院》（宋江杀惜）、《武松与潘金莲》（包括“武松打虎”“挑帘裁衣”“狮子楼”等）、《野猪林》《黑旋风李逵》《逼上梁山》《三打祝家庄》等等。取自《西游记》的剧目如《闹天宫》《孙悟空三打白骨精》《火焰山》《盘丝洞》《高老庄》等。其中大都以猴戏为主。取自《红楼梦》者，如《黛玉葬花》《红楼二尤》等，总的来说没有上述几部多。其原因可能是《红楼梦》文学性虽强，然情节选取上于京剧表演风格并不十分相宜，或许还有其他更深层次的因素，亦未可知。

除了以上四大名著之外，还有的取之于其他古典小说如《封神演义》《三侠五义》《施公案》《说岳全传》等。这一切都说明古典著作的某些片断在很大程度上已构成为京剧剧目的取材之源或胚胎之一。换言之，京剧剧目最初之形成是离不开古典著作的；即使有的表面上来自于民间传说或由其他剧种移植，也与某些著作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一个有趣的现象是：在我故乡的村庄中，不少文化程度不高、经济条件较差的乡民却是地道的京剧迷，而他们同时又是“闲书迷”。所谓“闲书”，是乡人世代对古典小说平话等的俗称，即农闲时节没事借以消遣之意。他们中有的正是因为看“闲书”而熟知其中情节才不惜掏腰包去县城看戏的。看过后又对乡亲邻居津津乐道。在当时那种文化生活贫乏的年



代，“闲书”和“大戏”无疑成为他们的双重享受。凡是这样的乡民，还有一个几乎是共同的特点，求知欲特强。我家南邻有一位中年农民，粗通文字，读了不少的“闲书”杂书，尽管有许多字不认识，也能“溜”下去看，知其大概意思。有一次，他进城看了一出新戏，是新编奚派（奚啸伯）名剧《范进中举》，回来问我书的人是谁？我答是吴敬梓。他又问：“他是何方人士？干啥的？”我笑答：“好像没当过官，如果当了大官，也许就写不出这部小说了。”他当时想了想，好像有点明白，也笑了。事过几十年，回想他这种“穷追”精神，仍使我感动未已。

还有，有的人根本没有读过书，但凡是他们看过的取材于古代书籍的剧目，都长了不少见识，说话间甚至多了些文词儿。如我的二姨，既爱看戏，又爱听书，她虽不识字，久而久之也增长了些文史知识，谈起“狸猫换太子”的故事竟然滔滔不绝，说话经常夹带四六句，说什么“李妃善，刘妃狠，知根知底老陈琳，包公断案真够神。”她看《封神榜》通晓是妲己害了苏护的女儿，又假借苏女之名去迷惑纣王。苏护一怒之下，愤而离去，二姨说：“冀州苏护，永不朝商。这人明是非，有志气。”那时候乡村没有收音机，她每逢庙会，总会凭着一双缠过足的脚赶去听说书，回来给相熟的人说起《封神演义》，竟是一套一套的。看来，当年并非所有没进过学堂的人就不懂得书和戏。

纵观上述，书为戏做了凭借与依据，戏又为书做了更形象的传播与印证。至少在历史的某个阶段，京剧与书尤其是经典著作结下一种天成的缘分。这也许是书的原作者始料未及的。可见，凡为真正的经典，最初也许并未想到它会结出何种异果，传播的面究竟有多广博。也许正因如此，反更显其伟大，更值得后人纪念。

反过来讲，也不应该忽视那些知名不知名乃至识字并不甚多的传播者——千千万万的戏迷和书迷。他们既是文化的受益者，又是最虔诚的滋益者。他们极少功利意识，至少就我而言，我曾经见过不少这样的文化传播的“志愿者”。

我们与食物有说不清的因缘，有德于食、好好吃饭，如同善待我们的亲人。明末清初教育家朱柏庐的《治家格言》中，以“器具质而洁，瓦缶胜金玉；饮食约而精，园蔬愈珍馐”为德。简单说，不铺张，不浪费，便是“食德”。但，还不够，食德作为修养，应是我们与食物彼此互相成全、互相担待的过程。譬如，活到一把岁数了，谢天谢地谢亲谢师，当然也应谢恩于养活我们的食物，没有它们，就没有我们。小麦、燕麦、高粱、大米、小米、玉米、糜子、花生、红薯、土豆……成全了肉身，也滋养了精神。

古人敬衣惜食，不仅是节俭，更是惜福惜缘。诚敬于食的那份恭敬，于人之身心是一种补足，让你远离傲慢，放下自大自私。我们没有正式的谢饭仪式，但关于惜食的诸多规矩皆指向“饮食和食德”。纵欲虐食，吃相难看，是缺少教养的表现。暴殄天物，作践粮食，即便是花自己的钱、吃自家的饭，可浪费的终究是天下之物，非一家一户之私。

在农村生活时，身边的长辈们对食物十分敬惜。他们有过刻骨铭心的饥饿，视粮如命，惜“食”如金。收割麦子时，一双粗手四下摸索，即便掉进土里的一粒麦子，也要用手刨开土坷垃起来，要是自己手中的干粮掉进土里，他们也一样毫不犹豫地迅速用手拈起来吃掉，动作熟练，一气呵成，毫不避讳，毫无违和感。若是实在怕手里的食物掉渣，便用土布帕

谈天说地

食德

□竹杖芒鞋

子托着，酥饼酥馍再多的馍花和饼渣，哪怕细小的碎屑，都会乖乖聚成一撮倒进嘴里。跟在他们身后，我们自然慢慢地对杯盘中的饮食多了几分敬惜。

大学期间，曾有一次在别人的宿舍聚餐。那时清贫，食物比较简单，各自从食堂打一份饭菜凑到一起便可开席。记得，那个宿舍的桌子疏于打理，污渍斑斑，油腻不堪，怎么都擦不干净。其中一个同学，竟然想出“妙招”，用刚打来的热馒头掰开擦桌子，我想制止已经来不及了。除油渍的效果奇佳，他很得意。我却万分心疼那些用作擦桌子的粮食，从此对他也坏了印象，至今想起那些馒头，心中依旧痛惜。

某日，在家中熬小米稀饭，正宗的山西小米“沁州黄”，达到一定浓度就成了金黄的粥。这是真正意义上的粥，具有惊人的黏稠度，渐至冷却之后，沿碗边啜食直至吮吸完整碗粥，绝无任何残渣，连一粒米都不会遗留于碗壁，用过的碗在阳光下干净得闪闪发亮，光洁如洗，好像不曾用过。我记起小时候常常惊叹于这样极端的“干净”，醉心于自己的“杰作”，不忍破坏一坨米粥的整体造型，好像它是一坨金子，更不允许自己浪费一点粮食，哪怕是那样微小的金黄色的一粒小米。

有人问，食德在哪里？食德就在那只喝过粥的闪闪发亮的碗里吧。

大家V微语

莫奈画雾

□成雨

● 法国著名画家莫奈（1840—1926），曾到伦敦去画威斯敏斯特教堂。莫奈的笔下，威斯敏斯特教堂的轮廓在雾中若隐若现。可当这幅画展出的时候，竟在伦敦人中惹起一场风波，他们为莫奈把雾画成紫红色而惊愕不已。

● 参观画展的很多人认为，莫奈应该把雾画成灰白色的。但当他们后来走到大街上抬头仔细望去却都惊呆了，发现伦敦空中的雾确实呈现一种紫红色，这是因为伦敦那些年建造了大量红砖房，反衬出雾也于朦胧中看似砖房的颜色。于是，人们才承认莫奈画中的雾是紫红色的。大家还给莫奈起了个绰号，称他是“伦敦雾的创造者”。

●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只有勤于观察，不人云亦云，才能发现别人发现不了的事物。

默默

□草予

到呼援，总会解囊相助，或多或少。评论里，有人喊着“加油”，有人送出“坚强”，小苏从来不发一字。

意外是不速之客，不是所有人都可以只身应对。给求援一些应答，哪怕微弱，也是爱与希望。受助的人，常是一腔谢意找不到诉主。因为，爱有时不会声张。

陆先生赠“拐”

□蒋子龙



去年盛夏，雨后负重外出，上台阶一脚踩滑，将右膝扭伤。当时疼痛难忍，竟动弹不得，被朋友送到医院一查，除韧带拉伤，右膝内还掰掉了三块小骨头，医生称其为“游离体”，在我的膝盖内游来游去，一旦卡在骨头缝里，随即就疼得不能动了。医生给出两个建议：一是在膝盖上打几个眼儿，把骨头取出来；二是鉴于我马上就80岁了，再养一段时间看，等消肿后疼痛会减轻……

我不能忍受膝盖被打眼儿，而且还是“打几个”，就选择了第二项。但不能因为一个膝盖内有几块碎骨头，就整天躺在床上装病号，时间长了整个人岂不呆废了？于是毁了一把大伞当拐杖，有些实在推辞不掉的活动，顾不得形象难堪，一瘸一拐地去捧场。一老友见我拄着个破伞太难看，就在接我的路上买了根拐杖，很轻巧，拿在手里也省劲儿，以后凡外出就手不离拐了。

去年底在广州又见到当今笔记大家陆春祥先生，一位沉静而有真学问的人，他说我该换个好一点的拐杖。我知道该换个拐杖了，眼下这个拿着轻便，但短了一点，拄着它身体向右歪斜，老伴调侃我是“半倒体”，几次想拉我去买可手的拐杖，我一直拖延，总觉凑合几个月就好了，我不可能余生就离不开棍子了。很快新冠疫情暴发，封在家里不能外出，拐杖也可有可无了。

今年夏末，陆先生逍遥游到“活着三千年不倒，倒后三千年不烂”的胡杨木最集中的额济纳，为我买了一根千年胡杨木拐杖，千里迢迢地快递给我。打开包装时我惊呆了，这是一件宝物，一件奇绝的艺术品。满长一米零二，很有些分量，拄着正趁手，还可防身。因是

千年老木，铁干铜肤，通体深黄泛紫，惟峥嵘古木上布满大小不等的节疙瘩，呈铁红色。其形状酷似花朵，大的如玫瑰，中等的似百合，小的如花蕾或大枣、蚕豆。看着像花朵样，摸上去却如钢铁铸就。千年来啸风吟雨，汲取日月精华，老胡杨木质坚硬，状如龙盘劲节，拿在手里似龙蛇在握，仿佛一不小心会擎空腾掷而去。

有了这样的拐杖，抬脚迈步就离不开它了，不用会觉对不住陆先生高情厚谊。于是我恢复散步的习惯，每天清晨陪老伴去菜市场买菜，前三五百步右膝疼痛而僵硬，千步以后疼痛大减，腿脚也灵便许多。还有一个外在因素，让我不得不手拄龙蛇杖，昂头挺胸做潇洒状，因为到哪里都有“回头率”了，人多的地方有时甚至会“众望所归”。千年胡杨木或许有不为人知的强大气场，让人们无法忽视它，有见面熟的人竟主动上前搭讪，甚至想摸一摸我的胡杨老拐。我自然乐意让别人分享这难得一见的奇木，借机也可炫耀一下千年胡杨的传奇。

过了一段时间，我发现右膝内的“游离体”不再轻易就往骨头缝钻，而且骑自行车和游泳都不疼。原来这是一是一种“懒伤”，越懒越疼，动起来反而好得快。于是我又恢复了游泳，每天傍晚游一千米，特意买了把链条锁，将胡杨木杖锁在泳池旁边的管道上。第一天去，几乎所有的泳池救生员，都试拄和把玩我的拐杖，并因此都跟我熟识了。原来手持此杖，我这老家伙不再被人躲之唯恐不及，与人交流变得更容易了。

千年胡杨木的灵气，助长了我的活力。陆先生赠拐，如同赠腿，令我感念不已，遂行文以记。